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5-109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88.85 万份，行权期为 2025 年 6 月 6 日-2026 年 6 月 5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5 年第三季度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 710,700 股，占该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 37.63%；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行权并完成登记数量为 949,000 股，占该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 50.25%。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34.50 万份，行权期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2026 年 9 月 12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5 年第三季度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 110,000 股，占该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 31.88%；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行权并完成登记数量为 110,000 股，占该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 31.88%。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 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5月22日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6月1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6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年6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2024年6月19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首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663.50万份；2024年7月3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首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71.50万股。

6、2024年8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2024年9月14日，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2024年9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7、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登记手续，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166.00 万份，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3.00 万股。

8、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9、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10、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开始行权。

11、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12、2025 年 6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3 日。

13、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的议案》，本次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二、本激励计划的行权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1)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序号	姓名	职务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2025 年第三季度行权数量（万份）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行权数量（万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黄甜甜	董事会秘书	3.00	0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81 人）			185.85	71.07	94.90	51.06%
首次授予权益数量合计（82 人）			188.85	71.07	94.90	50.25%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2)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类别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2025 年第三季度行权数量（万份）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行权数量（万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3 人）	34.50	11.00	11.00	31.88%
预留授予权益数量合计（13 人）	34.50	11.00	11.00	31.88%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82 人，2025 年第三季度有 48 人参与行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共 57 人参与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13 人，2025 年第三季度有 6 人参与行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共 6 人参与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第三季度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 820,700 股，其中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股票数量为 710,700 股，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股票数量为 110,000 股。

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行权导致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行权股本 变动	行权期间其他事 项导致股本变动 情况	变动后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3,313,796	820,700	3,548,940	277,683,4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652,067,492	0	-3,719,300	648,348,192
总计	925,381,288	820,700	-170,360	926,031,628

注：2025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期间，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3 日、2025 年 9 月 22 日涉及 3,548,940 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2025 年 7 月 18 日涉及 170,36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公司股本变动。

公司本次自主行权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5 年第三季度，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 710,700 股，获得募集资金 5,557,674 元；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 110,000 股，获得募集资金 705,100 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